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广西贵港抽水蓄能电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广西贵港抽水蓄能电站（以下简称“广西贵港抽蓄项目”）。
- 投资金额：广西贵港抽蓄项目投资总额约 81.17 亿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建设抽水蓄能电站，使得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对外投资累计金额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投资建设广西贵港抽蓄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1. 安全生产风险。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属于大型水电工程，建设工期长，施工作业点多面广，工程建设中存在安全生产风险。2. 工期延长风险。广西贵港抽蓄项目投资尚需履行用林、用地的政府审批手续，项目可能因相关手续审批延期，导致项目建设工期延长。3. 投资超概算风险。工程建设中可能因未预见情况导致投资超概算。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境内，规划总装机容量 120 万 kW，是国家能源局《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广西区“十四五”重点实施项目。贵港市为桂东南区域重要的负荷中心，是“钦北防”区域火电、海上风电、核电等电力送往内陆的第一落点，广西贵港抽蓄项目紧邻贵港市，建成投运后将进一步提升广西电网调节能力，促进贵港区域新能源消纳，保障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并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港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桂发改新能〔2023〕1163 号）。

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广西贵港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建设广西贵港抽蓄项目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境内，距贵港市中心、南宁市的直线距离分别为 9.5km、130km，规划装机 120 万 kW（4×30 万 kW），项目可研概算总投资 81.17 亿元。

（一）项目前期工作情况

2022 年 7 月，项目预可研报告通过审查，9 月取得审查意见。

2023 年 10 月，项目可研报告通过审查，12 月取得审查意见。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已取得移民安置规划、用地预审、社会稳定风

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等支持性文件。

（二）建设必要性

贵港市为桂东南区域重要的负荷中心，广西贵港抽蓄项目紧邻贵港市，地理位置较优，建设条件较好，接入系统便利，建成投运后将承担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和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进一步提升广西电网调节能力，促进贵港区域新能源消纳，保障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同时，项目单体投资大、运营期税收稳定，可有力拉动地方经济增长，改善项目周边区域基础设施条件，增加就业，助力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因此，建设广西贵港抽蓄项目是必要的。

（三）财务评价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2021〕633号）（以下简称“633号文”）规定，本项目执行两部制电价，电量电价在没有现货市场的地区，抽水电价可参照燃煤发电基准价75%执行，上网电价执行燃煤发电基准价；容量电价按40年经营期、资本金内部收益率6.5%核定，核价参数对标行业先进水平确定。

633号文明确，政府核定的抽水蓄能容量电费由电网企业支付，纳入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回收。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将按照上述规定执行，容量电费收入有保障。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电量电费将按照抽发电量与规定的电价，据实与广西电网公司结算。

（四）项目投产进度计划

根据规划安排，本项目“十五五”期间全部建成投产。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投资建设广西贵港抽蓄项目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规划目标，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收入、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建成投产后，不会导致同业竞争，公司将与关联方广西电网公司产生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价格由国家定价。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安全生产风险。广西贵港抽蓄项目属于大型水电工程，建设工期长，施工作业点多面广，工程建设中存在安全生产风险。

（二）工期延长风险。广西贵港抽蓄项目投资尚需履行用林、用地的政府审批手续，可能因相关手续办理延期，导致项目建设工期延长。

（三）投资超概算风险。工程建设中可能因未预见情况导致投资超概算。

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审慎投资。

五、公司12个月内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序号	决策时间	投资标的名称	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备注
1	2023年8月2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钦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30000	100%	已取得营业执照
2	2023年8月2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防城港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30000	100%	已取得营业执照

3	2023年9月1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巴彦淖尔太阳沟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19,200	10%	已取得营业执照
4	2023年12月1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梅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200	100%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已取得营业执照
5	2023年12月1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广州启安众智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	已取得营业执照
6	2023年12月15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广州启鸣数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	已取得营业执照
7	2023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南网越秀双碳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	10.01%	已取得营业执照
8	2024年4月22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西钦州抽水蓄能电站	768,900	-	
9	2024年4月22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东电白抽水蓄能电站	776,700	-	
10	2024年6月18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南网储能科技（文山）有限公司	37,508	100%	
11	202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南网战新产业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10,000	2%	持股比例为预估值，按基金预计认缴总规模计算，最终持股比例以实际认缴出资情况为准
12	202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广西玉林抽水蓄能电站	831,200	-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	202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广西灌阳抽水蓄能电站	804,700	-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	2024年7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广西贵港抽水蓄能电站	811,700	-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